

证券代码: 300692

证券简称: 中环环保

公告编号: 2019-094

## 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动及其薪酬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总经理提名，拟聘任江琼女士（简历附后）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且提名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任期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江琼女士薪酬按其工作职务、岗位执行。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高级管理人员变动及其薪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本次聘任江琼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及其薪酬事项，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未损害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江琼女士于 2018 年 4 月公司第二届高级管理人员换届选举时因个人原因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但是仍在公司担任董事。由于江琼女士任职期间表现良好，故再次被提名为公司副总经理。江琼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特此公告。

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28 日

## 附件：相关个人简历

江琼女士：1980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经济师。历任安徽中利塑胶有限公司行政文员，美安达塑业科技（合肥）有限公司总经理秘书，安徽美安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副部长、招标采购部经理、稽核中心总监、副总经理，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安徽中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副总经理、桐城市中环水务有限公司监事、夏津县中环水务有限公司监事、潜山县清源水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截至公告日，江琼女士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的有关规定，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